

屏東縣恆春鎮及滿州鄉編號第2451號風景、防風保安林解除區域明細表

坐 落	地 號	國家公園 使用分區	解除面積 (公頃)	所有權人	管理機關	符合條件	備註
屏東縣 恆春鎮 鵝鑾鼻 段(恆 春事業 區第34 林班)	1790- 23之內	第二種一 般管制 區-農業 用地	0.105000	中華民國	農業部林業及 自然保育署	森林法第25 條第1項、 保安林解除 審核標準第 2條第1項第 7款	屬58年5月27 日臺灣省國有 林事業區內濫 墾地清理計畫 清理放租之暫 准田地，為82 年7月21日前 已非營林使用 且無法復育造 林
			0.500000				
	合計		0.605000				